

宁波富达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业绩预告更正的公告

特 别 提 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本期业绩预告期间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二）前次业绩预告情况

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16 日披露了《宁波富达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业绩预盈公告》（临 2019-004 号公告），预计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2,200 万元左右，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0,500 万元左右。

（三）更正后的业绩预告情况

经财务部门再次测算，预计 2018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2,200 万元左右，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49,700 万元左右。

本次业绩预告与前次业绩预告相比，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未发生变化，但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增加 19,200 万元。

二、上年度同期业绩情况

（一）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87,216.48 万元。

（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89,061.30 万元

（三）每股收益：-0.6035 元

三、业绩预告更正的主要原因

前次业绩预告数据测算过程中，由于财务部门会计政策理解偏差，非经常性损益未扣除出售房产板块业务过渡期内的期间损益。

四、风险提示

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相关说明

以上更正后的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 2018 年年报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董事会致歉说明和相关责任人的认定情况

对本次业绩预告更正，公司及董事会向投资者深表歉意。公司已认真分析产生偏差的原因，并对相关责任人进行了严肃的批评教育。今后公司将加强财务数据审核内部管理及与年审注册会计师沟通等工作，避免此类事项再次发生。

特此公告。

宁波富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3 月 9 日